

訓詁叢說

黃焯撰



RMT939/02

訓話叢說

黃焯撰

前言

訓詁以文字聲音為根據。三者不可分離。說文一書。以聲為訓者什之九。清世高郵王氏疏證廣雅。多以聲音貫串訓詁。先從父季剛先生嘗為學子說訓詁學。錄為訓詁述略。其批校小學諸書。凡於求義者。皆不離音與形。今會粹所說。復旁搜清儒及近世章劉二君之語。而以己意附列其中。編為訓詁叢說。其先從父所批爾雅方言廣雅三書之說。則錄為下編。惟於清世諸儒之要義。可采而未采者尚多。因衰老多疾。未能備檢也。一九七八年二月黃焯燿先述時年七十有七。

訓詁叢說目次

卷上

訓詁概述

訓詁學定義及訓詁名稱

訓詁學成立之原因

訓詁構成之方式

本有之訓詁與後起之訓詁

獨立之訓詁與隸屬之訓詁

義訓與聲訓

說文之訓詁與解文之訓詁不同

說文之訓詁必與形相帖切

以聲韻求訓詁之根原

求訓詁之次序

略論推尋本字之法

四

七

九

一三

略論推尋語根之法

一五

聲訓舉例

形聲字之形聲義三者必相應

形聲義三者不可分離

古之訓詁即聲音

二一

凡文字之意義相關者其音亦往往相關

初文音義不定於一

聲韻文字訓詁互相為用

文字聲音訓詁古今異轍

論語言變化

二三

近代小學所循途徑

字義起於字音說

二六

古文說之推闡

古韻同部之字及古聲同紐之字義多相近

古人音隨義轉

訓詁之功用

二九

漢人多以經學解釋小學

漢人注經有形似說音而實為明義者

語詞誤解以實義

增字解經

古人行文間有文平義異者

經學訓詁與小學訓詁有異

三二

讀先儒之書不宜改字以牽就己說

凡讀古書遇有所疑須展轉求通不可遽斷為誤而輕加改易

讀古書當潛心考察文義不必驟言通假

詮釋舊文不能雖已有之訓詁而臆造新解

訓詁之道須謹守家法亦應兼顧事實

訓詁不可展轉附會

訓詁宜兼顧詞言之情

對古訓宜悉心體玩不應輕易駁斥

訓詁必就其原文

訓詁之學具有實用與理論兩端

訓詁之作爲通句讀

雙聲疊韻字雖不可分別解釋然各有其本字

雙聲疊韻連語倒言與正言同

相反爲義

古人訓詁之體不嫌重複

卷下

治爾雅之始基在正文字與明聲音

爾雅乃運用文字之學而爲訓詁之正義

爾雅釋之之字不純爲正字

說文不盡爲本義爾雅不盡爲引申義

釋詁與釋言釋訓之別

三九

音義相因相承

古人訓釋多通本文前後章句之義為說而非單解字義
詩經中連言之字爾雅釋言釋訓即以為釋

訓詁宜先定正訓而後及旁通之義

治爾雅之要在以聲音證明訓詁之由來而義例在所不必為
用字之理與造字之理不必符同

爾雅有一字兩讀一條兩解之例

爾雅有一訓兼兩義三義

一語兩詁一物分言

四二

同義異物

聲轉義通

聲通同訓

聲近義同

傳本互異或師讀不同宜各從其本
論物名相同

物有同狀而異所者其名則同

四八

爾雅名物當貴以聲音求其條例

草木蟲魚之名不可隨意以為可書作某借作某

爾雅釋鳥之例有三

五〇

爾雅釋獸有本同類而言似有本似而言同類者

爾雅釋草以下七篇蓋亦有泛言而不專指一物

凡雅俗古今之名同類之異名與異類之同名其音與義往往相關

漢書藝文志以爾雅入孝經家

爾雅題次初無定例

治爾雅之程序

五二

論爾雅郭注

小爾雅

方言

方言與爾雅同旨

今世方言本之遠古

考求今世方言本字須有明證

鄭注方言音略有三例

釋名

廣雅

訓詁要籍及其分類

論古今文章詞例

五

五

五

六

川
古
二
一
卷
一
八

訓詁叢說卷上

靳春黃焯耀先撰集

訓詁概述

小學者，中國語言文字之學也。文字兼形音義三者，訓詁者義之屬，而依附音與形以擇究語言文字正當明確之解釋，推求其正當明確之來源，因不得其正當明確之用法者也。

訓詁以文字聲音為根據，三者不可分離，惟徒知文字聲音，不得謂即通訓詁。蓋訓詁者，用語言解釋語言之謂。此從父季語言有古今方俗之異，而字義又有本假分轉之殊，欲得一言一字之正確解釋，必須注意者有三：蓋學問之道，以此勘而知其確至，因推求而得其根本，於治文字訓詁，亦莫能外是。先從父季剛先生云：治小學之法，綜而言之，約有三端。

一、一事必剖解精密。蓋小學即字學，字學所括不外形音義三者。說文之中，可分文字、說解，及所以說解三端。文字者，从一至亥九千餘是也。徒閱文字，猶難知其所言，於是必閱其說解，徒閱說解，而猶不能盡其指意。

於是必究其所以說解如是、則一事始由粗而精、由疏而密、如示、文字也、
 下云从二、古文三垂、日月星、說解也、又云、天垂象、見吉凶、所以示人也、此謂
 所以說解、觀之於示、不明、進而觀从二三垂焉、猶不之明、則進而觀天垂
 象之語、夫然後事詳而義明也、然此但就文字與訓詁言也、若言其音、
 示、廣韻音神至切、濁音、屬牀母三弄、進而推之、古屬舌音、定母、是則示
 字古讀舌音、而不與垂為雙聲、故許以垂釋示、所以明垂示一意也、示古
 韻在沒部、則與出同字、然則示垂出三字同出一源、共有一義、而後知形聲
 義三者形以義明、義由聲出、比而合之、以求一貫、而訓解始精密矣、
 二、一義必反覆推求、一字之義、就簡言之、本甚易知、溯源別根、則實難
 曉、即絕緣之學、難得其始、象形之字、難得其聲、溯古今環境事物之變、
 於動詞形容詞多無變遷、而名詞則遷變甚大、就說文而論、如示、若、不知唐
 讀神至切、亦無由知古讀舌音、而與垂同源也、進而推之、周禮多以示為神
 祇之祇、祇為喉音、而示之祇即讀喉音、則示之一字、兼有喉音可知、
 示有喉音、又與見為雙聲、而視見觀看必同出一源、而為之語根者必

示字也。又如一，許云引而上行讀若句，引而下行讀若還，句為遠音在先，還為舌音在後，蓋舌齒之音不甚相遠，而一與進退必同出一源也。如前所言，猶可推也。至若璧珣珣，譯自胡語，吾人既迷其本，即於文字有絕緣之歎。惟胡說難究，病在異文。我國固有，或亦難推。如齊秦者，楚四國之名，齊者據史記封禪書以天齊淵水而得名，又爾雅釋言齊訓中說文云齊禾麥吐穗上平也，平者必得其中，故平中同義，而齊為中國名，得其原始矣。秦說文云秦地宜禾，故謂之秦，此可以知其本始者。晉者以地有晉水得名，而水之名晉則不可知。楚古名荊，荊者荊山也，荊山之所以名荊亦不可知。此則所謂絕緣之字，推而不能得之者也。故治小學者，除絕緣之字不可推究外，餘必反覆擇研以求其本始也。

三、一例必展轉旁通。小學有專有通，治之者必能專而後能通。夫一書有一書之條例，治之者必首知其書之例，而分討之。次綜羣書之例，而比類旁通之。夫而後言專則精，言博則通矣。蓋不分不足以致其精，不舍不足以觀其通。既精且通，始可言治小學。然則熟於展轉旁通之法，庶於小學造

乎其顛矣。

先從父又云小學之於羣籍由經史以至詞曲皆不能離之。而或以治小學僅為讀周秦兩漢之書誤矣。今先以讀經言之。詩經王風君子于役篇云日之夕矣羊牛下來曰羊牛而不曰牛羊者牛與未為韻也。故以小學考之於古音可得三事。一可以知古音。二可知古人用韻。三可知古人押韻不限句末。更以讀史言之。史記屈原列傳其志潔故其稱物芳其行廉故其死而不吝自疏濯淖汙泥之中蟬蛻於濁穢以浮游塵埃之外。儼然泥而不滓者也。通常皆以芳字為句自疏為句而濯淖如字不知其不通也。蓋既云死而復云不吝自疏顯為不辭。且濯淖汙泥亦不辭。比而觀之而後知濯為濁之假字。濁汙同為形容詞。淖泥同為名詞。當以不吝為句而自疏連下讀。於此亦可得三事。一古人之文不僅用本字亦用借字。二知古人正段雜用。三濯汙同位。淖泥同名。知古人不避複語再言讀詩與詞曲杜工部曲江對酒詩有云且看欲盡花經眼莫厭傷多酒入脣傷字若依本義固可強為說解惟與欲字輕重不對是知傷字在唐時作太字解。李義山詩柳新眉傷淺桃猶粉太新亦其證也。由

此知各代皆有其熟語、而不能規之常辭也。詞則如吳文英過都城舊居有感
三昧云、春夢人間須斷、但怪得當時夢、緣能短、能字殊貴辭、蓋當時熟語、以
能作如此辭也。曲則如馬致遠秋思云、秦宮漢闕、都做了衰草牛羊野、一恁
樵無話說、恁作如此辭、然一恁不可通、一本作不恁、則可釋然矣。是知通小學
不惟可以讀古書、復可以校古書也。總而論之、古今異時、南北異地、治小學者
所以合千載於一朝、萃萬里於一地者也。其治之之法、雖前有成規、而取舍用
藏、則全在我。紅燈點雪、頭石成金、運用之妙、存乎一心可也。

古曰名、今曰字、名必有義、即訓詁之根源。蓋必先有義而後有名、音則生於
二者之間、故訓詁不待文字聲音而後有、必依附文字聲音而後著。是以求
義者不能離音與形、吾人於此、宜明三事。

一曰名義相依、名多而義少。如爾雅初哉、首基等十二字皆釋為始、弘廓宏
溥等三十九字俱訓為大、又說文九千餘字、凡日月土田草木鳥獸所有事物
具在其中、上溯秦篆、止達三千、倉頡初文、載及四百、而下至玉篇、則演為二
萬三千餘字、至康熙字典、則演為四萬二千餘字、然其能為訓詁之根源

者實不出二十字，蓋字雖與時俱增，而義類固屬有限，是則初文為字，形字義之根本，實一字而含多義矣。

二曰古無訓詁書，聲音即訓詁，先從父當云，古無訓詁書，聲音即訓詁也。如釋名釋言語道導也，德得也，韻宜也，孝好也之類，咸以聲釋義，觀釋名則知必有益，而義必出於音，知聲訓固同條也。若說文以聲訓者，如天顛帝諦之類，尤難悉數，蓋古時文言合一，聞聲即可知義，至時有古今，而音有轉變，猶地有南北，而轉多歧異，地遠須經翻譯，時遠須有訓詁，此訓詁之所由生也。

三曰名事同源，其用不別，名者名詞，事者動詞，形容詞，凡名詞必皆由動詞來，如羊祥也，馬武也，祥武二字雖為後製，而其義則在羊馬之先，故古時嘗以羊代祥，亦或以馬為武也。先從父當云未造武字又如燕之名由宴來，古即以燕為宴，宴字免善逃失，而即以燕為脫免字。錢大昕云說文無免字，免即免也，免善逃失，借為脫免字，有兩音，非兩字，漢隸偶省一筆，世遂區而二之，失其義矣。蓋古代一名之設，容涵多義，凡若此者，其例實多也。

訓詁學定義及訓詁名稱

先從父云、詁者故也、即本來之謂、訓者順也、即引申之謂、訓詁者用語言解釋語言之謂、若以此地之語釋彼地之語、或以今時之語釋昔時之語、雖屬訓詁之所有事、而非構成之原理、真正之訓詁學、即以語言解釋語言、初無時地之限域、且論其法式、明其義例、以求語言文字之系統與根源、是也、以上先從故小學為文字聲韻訓詁之總名、訓詁學為小學之終結、文字聲韻為訓詁之資糧、訓詁學為文字聲韻之新嚮、而名之以訓詁者、以字義之書肇於爾雅、爾雅十九篇首列釋詁、釋言、釋訓三篇、以統事、次列釋親、至釋畜十六篇、以統名物、自毛公釋詩、名詁訓傳、即取爾雅首三章首尾二字以包括事與名焉、毛詩正義云、詁訓傳者、注解之別名、毛以爾雅之作、多為釋詩、而篇有釋詁、釋訓、故依爾雅訓而為詩之傳、傳者傳通其義也、爾雅所釋十有九篇、獨云詁訓者、詁者古也、古今異言、通之使人知也、訓者道也、道物之貌以告人也、釋言則釋詁之別、故爾雅序篇云、釋詁釋言通古今之字、古與今異言也、釋訓言形貌也、然則詁訓者、通古今之異辭、辨物之形貌、則詳釋之義盡歸